证券代码: 872174

证券简称: 康明新

主办券商: 国海证券

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2024年12月31日,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,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2,531,435.32元,净利润-4,064,650.19元,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股本总额15,180,000.00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,并提交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出现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1/3的原因主要为公司经营持续亏损累计导致。

三、拟采取措施

- 1. 加强市场调研,实时跟踪国家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调整,并采取多种灵活模式,与行业内优秀企业合作。
- 2. 开拓市场,积极拓展新客户,加强销售团队建设。在继续巩固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,扩大销售渠道,尽快扭转公司亏损的局面。
- 3. 公司加强研发投入,保持技术路线和实施方案的先进性,提高满足客户 需求的能力,增加服务广度和深度。

4. 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,进一步推动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,以便更加有效的降低管理成本,防范运营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